

配套产品合作开发协议 编号：

甲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动力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 总则

1.1 中国重汽是国内最主要的重型汽车生产基地，也是我国重型汽车工业的摇篮。

1.2 乙方是【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创建于2004年，是一家生产汽车座椅、后视镜等汽车零部件的大型专业化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坐落于河北省黄骅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占地面积7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51333平方米，现有员工400人，公司具备100万台套汽车座椅、100万台套座椅骨架、160万套汽车后视镜等零部件生产能力。公司以北京为总部基地，设有技术、运营、营销三大中心以及潍坊、黄骅、西安、株洲、长春、成都六大事业部，汇集上百名行业高级技术人才和管理精英，拥有国内外先进的研发和试验检测设备，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具备与客户的同步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通过了ISO/TS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3 中国重汽要开发【豪沃NX/MAX经济型座椅】。

产品图号	产品名称	单车用量	认证型号
YZ167151000039	MAX左座椅总成（TX平台 空气减震）	1	RC517011
YZ167151000040	MAX右座椅总成（TX平台 简易版 无滑轨）	1	RC517012
YZ167151000047	NX左座椅总成（TX平台 空气减震）	1	RC517009
YZ167151000048	NX右座椅总成（TX平台 简易版 无滑轨）	1	RC517010

1.4 保密条款执行双方于2021年签署的编号为“【PC-BM-2102001】”的保密协议。

1.5 乙方自愿参与【豪沃NX/MAX经济型座椅】的开发。

2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豪沃NX/MAX经济型座椅】开发协议如下：

2.1 开发的内容和时间节点

豪沃NX/MAX经济型座椅开发时间进度			
名称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冻结数据	冻结开模数据	2023.02.28	
模具开发	完成产品的模具开发，并提交模具样品	2022.03.28	期间提供手工件用于产品试装验证。
产品试验	完成产品的各项试验	2023.03.20	
	提交认证材料（强检、自我声明等）		
	提交PPAP资料		
产品量产	产品释放	2023.03.30	
	具备小批量供货能力		

2.1.1 项目的定义及要达到的技术指标

2.1.1.1 产品的供货状态为成品件或者协议描述状态，产品包装后由乙方负责运输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产品运送中应使用工位器具，不得因磕碰而影响到产品的外观质量和使用要求。如因运送对产品的质量产生了影响，责任由乙方承担。

2.1.1.2 在乙方向甲方批量供货阶段，应与甲方签订《配套基本协议》、《质量保证协议》和《三包服务协议》。

2.1.1.3 根据甲方图纸尺寸及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2.1.1.4 产品的定义以及要达到的主要技术指标：

(1) 产品技术指标需满足 Q/ZZ 11115、GB 15083、GB 11550;

(2) 上述各项未提及参数, 以甲方的图纸为准。

2.1.2 图纸、技术文件的约定: 在合作开发过程中, 甲方负责研究开发分工为【产品技术标准、相关技术文件制定及产品验证工作】, 甲方提供【产品技术标准及相关技术文件】, 同时根据合作开发的需求, 与乙方配合解决合作开发中遇到的问题; 乙方负责研究开发分工为【依据甲方提供的文件和要求完成豪沃 NX/MAX 经济型座椅产品的相关开发工作】, 乙方提供【相关产品释放资料和工装样件】。

2.1.3 合作开发产品的放行要求

“材料放行”的要求【无】

“技术功能放行”的要求【无】

“生产样件放行”的要求【放行级别为 1 级, 乙方须在 2023 年 03 月 30 日前完成“生产样件放行”。按甲方 Q/ZZ 50239.7 配套产品—生产样件放程序的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 对各项放行规定需完成相应的工作内容, 提交所需的文件和样件。甲方按 Q/ZZ 50239.7 配套产品—生产样件放程序对乙方提供的文件进行分析、研究, 对样件(品)进行必要的测试、试验、试装, 形成相应的报告, 最后做出是否对生产样件放行的决定, 向供方、制造单位出具生产样件放行书。】

乙方从事上述工作, 全部费用自理。

根据 Q/ZZ 50239.7 配套产品—生产样件放程序的要求,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的文件和样件如下表:

生产样件放行所需文件及样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数量	备注
1	生产样件提交保证书	1	/
2	尺寸检测报告	1	
3	样品及样品提交原因	1	
4	与配套产品相关的测试/实验报告	1	
5	与强制法规相关的认证证书(若适用)	1	

2.1.4 产品涉及强制性标准, 乙方应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提交证书(强检报告、CQC 认证等)。费用由乙方自理。

3 产品价格

3.1 乙方应向甲方【采购中心】做初步报价, 报价应含有成本构成的分解表。

3.2 3.1 条所述价格仅适用于甲方做项目可行性研究, 具体配套价格及成本构成, 由乙方与甲方【采购中心】确定, 乙方保证与甲方所属关联公司签署的配套价格不高于 3.1 条的初步报价。

4 费用

4.1 本协议涉及【豪沃 NX/MAX 经济型座椅】的开发费用由【乙方】承担。

4.2 本协议涉及【豪沃 NX/MAX 经济型座椅】的工装、模具费按照以下第【(2)】种方式承担。

(1) 由【乙方】承担。

(2) 对于模具成本过高需摊销工装模具费用的【豪沃 NX/MAX 经济型座椅】, 工装模具摊销辆份为【100000】。

(3) 对属于技术秘密或核心技术的【豪沃 NX/MAX 经济型座椅】, 由甲方承担工装模具费, 该工装模具的维修保养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关于知识产权和物权

5.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本协议所涉及的所有技术、产品、服务拥有专有的、合法的知识产权或具有合法的来源，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乙方应承担甲方因使用本协议技术服务或产品引起或发生的第三方提出的知识产权诉讼和索赔责任，对于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应负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自担费用为甲方更换合格产品。

5.2 对于完全由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开发的产品，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将该产品知识产权给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以及不为第三方生产或开发相同或类似的产品。

5.3 合作开发产品的知识产权按以下第【（2）】条确定权属。

（1）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许诺销售依据该技术生产制造的产品；不得就该商业秘密及产品申请专利权。

（2）归双方所有。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将该产品给第三方使用，以及将该产品知识产权给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不得将该产品知识产权申请专利。乙方同意，甲方可将该产品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但前提条件是利用该技术生产出的产品仅供货给甲方。

5.4 无论 4.2 条约定的工装模具费用由何方承担，该模具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将该模具及其涉及的知识产权给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以及不使用该模具为第三方生产或开发相同或类似的产品。

6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项下条款，若一方违约，应当向另一方承担其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7 争议的解决

7.1 本协议的有效性、解释和履行适用中国法律。

7.2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1）】条选择

（1）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2）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8 其它条款

8.1 本协议关联公司指通过股权或其它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一方、或者被一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或者与一方共同受控制或影响的任何主体。

8.2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3 其它约定：无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字：

日期：

签字：

日期：

供方知识产权调查表

供应商名称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产品图号	YZ167151000039 YZ167151000040 YZ167151000047 YZ167151000048
产品名称	MAX 左座椅总成 (TX 平台 空气减震) MAX 右座椅总成 (TX 平台 简易版 无滑轨) NX 左座椅总成 (TX 平台 空气减震) NX 右座椅总成 (TX 平台 简易版 无滑轨)
知识产权 工作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知识产权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研发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无工作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名称】
产品知识 产权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商标_____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专利__35__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被许可使用商标__1__件 <input type="checkbox"/> 被许可使用专利_____项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商标图样 及注册证号 (含被许可 使用商标。请随附商标 注册证或授权书复印 件。)	 GOLDRARE 注册证号：第4917496号

<p>专利名称 及专利证号 (含被许可使用专利。请随附专利证书或授权书复印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专利名称：气阀；专利证号：ZL201530231268.1 2、专利名称：气悬浮座椅升降用磁力控制气阀；专利证号ZL201510499050.3 3、专利名称：三点式安全带汽车座椅；专利证号：ZL201530454328.6 4、专利名称：汽车座椅；专利证号：ZL201530454183.X 5、专利名称：一种汽车座椅靠背上三点式安全带固定点装置；专利证号：ZL201521078339.X 6、专利名称：汽车座椅(提升乘员乘坐舒适性)；专利证号：ZL201630221838.3 7、专利名称：用于汽车零部件喷涂加工的双L形通用固定装置；专利证号：ZL201720164559.7 8、专利名称：汽车零部件喷涂加工的双L形通用固定装置专利证号：ZL201730047441.1ZL201730047441.1 9、专利名称：重卡座椅(ECAS)；专利证号：ZL201830372032.3 10、专利名称：一种气管自动组装治具；专利证号：ZL201821854130.1 11、专利名称：一种重卡座椅颈枕使用装置；专利证号：ZL201822038282.0 12、专利名称：卡车座椅；专利证号：ZL201930386587.8 13、专利名称：座椅罩壳；专利证号：ZL202030096999.0 14、专利名称：座椅罩壳；专利证号：CN202030387388.1 15、专利名称：座椅；专利证号：ZL202030097413.2 16、专利名称：座椅；专利证号：ZL202030417393.2 17、专利名称：座椅；专利证号：ZL202030465180.7 18、专利名称：座椅；专利证号：ZL202030483132.0 19、专利名称：气阀开闭触发机构；专利证号：ZL201621137665.8 20、专利名称：一种座椅；专利证号：ZL201621137724.1 21、专利名称：一种具有高度调整以及悬浮功能的座椅；专利证号：ZL201621137714.8 22、专利名称：一种座椅；专利证号：ZL201610911276.4 23、专利名称：座椅高度的调节装置和座椅；专利证号：ZL201621137664.3 24、专利名称：带自动回位功能的可调拉线手柄机构；专利证号：ZL201610911150.7 25、专利名称：任意位置自动回位功能的机械气控联锁机构；专利证号：ZL201621137643.1 26、专利名称：一种车座调节机构；专利证号：ZL201621137645.0 27、专利名称：一种座椅；专利证号：ZL201621137711.4 28、专利名称：座椅高度调节装置及座椅；专利证号：ZL201621137699.7 29、专利名称：一种座椅升降限位机构；专利证号：ZL201621137721.8 30、专利名称：一种汽车座椅靠背侧翼调节系统；专利证号：ZL201811547642.8 31、专利名称：速升速降气阀；专利证号：2021232388162 32、专利名称：轻卡座椅；专利证号：2022303187458 33、专利名称：一种单联腰托控制阀和多联腰托控制阀；专利证号：202122974212.8 34、专利名称：一种可拆卸标准化汽车座椅骨架和汽车座椅；专利证号：
--	---

	2022226365280 35、专利名称：汽车座椅骨架（组合式）；专利证号：2022306644370
知识产权承诺	
<p>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产品不存在不为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公司所知的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如第三方就我公司所提供产品侵犯其权利（包括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要求，给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带来的损失，由我公司承担，并承担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法定代表人）：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p>	
注：所有供应商均需填写知识产权承诺。	